

证券代码：000902

证券简称：新洋丰

公告编号：2020-007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苹女士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30万吨/年合成氨技改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投资建设30万吨/年合成氨技改项目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项目可以满足公司磷酸一铵与复合肥生产所需的合成氨原料，降低下游产品的生产成本与外购运输费用，完善公司产业链一体化的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与磷复肥主业核心竞争力，提升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能力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3月27日